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農 業 部 函

地址：10050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南路1
段15號3樓

承辦人：鄭佩其

電話：(02)3393-5887

傳真：(02)3393-6538

電子信箱：tr1457@afna.gov.tw

受文者：本部農糧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農授金字第1125064763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、說明四

主旨：112年荔枝保險商品自即日起銷售至112年11月30日止，請轉知產銷班及轄內種植農戶，踴躍投保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部於本(112)年10月23日公告112年度「華南產物荔枝保險(溫度及降水量參數型)」為農業保險商品，並得依農業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規定，向本部申請補助保險費(補助投保農民保險費1/2；金額上限每公頃新臺幣3萬元)。

二、本保險商品重點簡述如下：

(一)承保範圍：保險期間內測得日平均溫度低於約定溫度(玉荷包荔枝攝氏16度；黑葉荔枝及糯米糍荔枝攝氏15.5度)之日數未達5日，或連續12日內任7日之降水量大於0毫米時起賠。

(二)承保地區：

1、臺中市：太平區、霧峰區、大里區。

2、南投縣：南投市、草屯鎮、中寮鄉。

3、高雄市：大樹區、旗山區、杉林區、內門區。

(三)保險期間：

1、溫度參數：

(1)玉荷包荔枝：112年12月15日至113年2月29日。

(2)黑葉、糯米糍荔枝：112年12月1日至113年2月29日。

2、降水量參數：

(1)玉荷包荔枝：112年1月1日至113年3月31日。

農業部農糧署總收文



1121026202 112/10/23



(2)黑葉、糯米糍荔枝：112年2月1日至113年4月30日。

三、謹提供相關宣導推廣資訊(保單條款、要保書及範例)，請利用相關集會場合向農民說明，並透過社群軟體轉發產銷班及轄內種植農民，相關保單資訊可自本部農業金融署網站下載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My3Xvn>)。

四、本保險商品諮詢管道及聯繫電話：

(一)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華南產險公司)：詳各地區保單銷售連絡窗口(詳附件)。

(二)農金保經公司：顏承新先生、(02)2370-1855轉117。

五、農業保險目前已開發銷售27種保險品項、43張保單，各農漁會辦理實績可列入農漁會考核及農金獎項目，請積極鼓勵農漁民投保，以保障農民經濟安全。

六、副本抄送：

(一)華南產險公司：請協助本案農會辦理宣導活動。

(二)全國農業金庫：請協助轉知農漁會推廣銷售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太平區農會、霧峰區農會、大里區農會、南投市農會、草屯鎮農會、中寮鄉農會、大樹區農會、旗山區農會、杉林區農會、內門區農會

副本：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國農業金庫股份有限公司、農金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、財團法人農業保險基金、本部農糧署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
2023-10-23
交14:44章

